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8年,平安银行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和员工负责的态度,依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监管机构各类指引、本行《章程》及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要求,恪尽职守,勤勉尽责,构建了包括会议监督、战略监督、履职监督、巡检监督、外审监督、沟通监督在内的全面监督体系,各项监督工作更加务实,举措更加有力,为我行业务稳健发展、强化风险控制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- 一、2018年主要工作情况
- (一)全面监督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,监督工作更扎实有力
- 1. 持续开展条块结合、全面覆盖的巡检监督。
- 一是听取重要条线报告并发出监督意见。监事会先后专项听取风险、资负、零售、稽核等主要条线报告,通报和督办其落实监事会上一年度72项监督意见和建议的情况,并针对2018年风控重点,向各条线提出了23个方面87项年度监督意见和建议,并逐条督办落实。
- 二是对全行各经营单位和总行部门实行全覆盖的巡检监督。 2018年,监事会先后对全行 4 个重点条线和 75 个经营单位及总行管理部门进行了现场巡检,直接深入一线,通过听取各单位报告、沟通座谈等,获取经营管理第一手素材,就风险管理、内控合规、综合管理等发出巡检监督意见 50 份,并责成稽核部门督办落实到位。



- 三是建立了巡检考核评价机制。巡检在对各单位民主生活会召开、巡检监督意见落实、管理部门服务提升等情况进行评价的基础上,综合各单位经营管理成果、合规内控实效等工作实际,形成年度巡检评价结果,推动巡检监督成效的提升。
 - 2. 监督推动合规内控与案防体系的落实到位。
- 一是强化内控的"查、处、督"联动。监事会监督和指导内控合署办公四部门开展工作,通过强化飞行检查、大数据分析、合规前置、整改督导、处罚问责等手段,将稽核、合规、纪检与监事会的"查、处、督"职能进一步整合,对重大风险事项进行排查、整改、督办、问责,充分发挥内控价值和震慑力。
- 二是推动全行案防合规体系的完善。通过不断完善案防合规 会议机制,聚焦全行案防合规工作重点和热点进行分析,推动重 大问题的整改,典型案例的警示,违规违纪查处的高压,强化了 全行案防合规的领导力和执行力。
 - 3. 持续加强与外审的沟通和合作。
- 一方面,与外审保持定期和不定期的畅顺沟通机制。定期召 开会议,获取报表内外的审计发现和风控信息。
- 另一方面,针对监管和监事会关注重点,联合外审机构进行 专项检查。针对监管和监事会关注重点,委托外审机构对信息科 技风险领域进行专项检查,发现了6个方面18个风险问题,并 向管理层提出了管理优化建议和意见,推动管理层落实整改。
 - (二)强化履职监督职责,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完善
 - 1.全面参与"三会一层"的各类会议和活动。
- 2018年, 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会议7次,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6次, 审议通过议案18项。监事会成员共出席股东大会2

次,现场列席董事会会议6次,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12次; 监事长及监事还直接参加了全行各类经营工作会议、合规内控与 案防会议、风控会议等。通过参加、列席各类会议和活动,使监 事会更及时、全面地获取各类经营管理信息,并及时向董事会和 经营层提出监督意见、建议或提示,进一步强化了履职监督职责。

2. 持续开展"董监高"年度履职评价工作。

根据监管有关规定,为规范和监督董事会、高管层履行职责,做好监事会自我约束,监事会于年内围绕董监事参会、调研、发言、沟通等履职信息、高管绩效达成及履行忠实、勤勉义务情况,组织开展了上一年度董、监事、高管履职评价工作。评价过程中,监事会注重与各方的沟通协调,持续完善评价机制和履职档案,按时、保质地要求完成了履职自评、互评、他评等评价环节,并通过履职评价向董事会、高管层及各监事提出了工作改进建议。年度履职评价情况,均按要求向监管部门和股东大会进行了报告。

3. 进一步完善"三长"沟通和会议机制。

监事会十分注重与董事会和经营层的沟通,不断完善监事长与董事长、行长的沟通机制。"三长"通过会议、邮件、电话等多种形式,定期和不定期互通行内外重要信息;监事长还直接参加全行重大事项决策过程的监督,反馈监督意见和合理化建议,从而进一步强化了监事会的履职效能,完善了"两会一层"之间"相互制衡、互相补合、风雨同舟"的治理结构平台。

(三) 夯实监事会基础工作, 监督效能进一步提升

1. 建立了全面畅通的信息收集渠道。

为顺应全面监督体系的构建, 监事会按照"监督前置、做实、 结果导向"的原则, 进一步畅顺了对公司、零售、风险、稽核、 合规、财务、人力、办公室等职能条线以及各经营单位模块的信息收集,同时确保董事会和经营层各类会议及重要决策信息全部报送监事会,信息的数量、维度大大丰富,信息收集的时效和质量也明显提高,为监事会提升监督质量,强化监督实效提供了必要的信息基础。

2. 加强内外部沟通交流。

对内,监事会定期和不定期地通过会议、邮件、工作简报以及"金橙圆桌会"、"不一样的监事会"群组等方式及时向董事会、经营层及监事传递各类信息。对外,监事会保持与监管部门的畅顺报告和沟通,及时获取各方指导和支持;同时,先后与招商银行、广发银行、深圳农商行、泸州商业银行等监事会进行工作交流,相互取长补短,为监事会更好地监督履职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二、2019年工作展望

(一)进一步完善全覆盖的巡检监督模式。

在近两个年度巡检监督"发现问题"、"整改问题"的基础上, 2019 年将继续深化巡检监督机制,丰富巡检监督的形式,重点督 促各单位加强巡检监督所发现问题的检视、整改,做到全面风险 和全员机构的 100%全覆盖,切实提升巡检监督工作实效。一是检 视上一年度巡检监督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,巩固监督成效;二是 检视是否有新的问题发生,防范新的风险;三是强化评价及问责, 维护监督的权威性。

(二)继续深度参与"三会一层"各类会议和活动。

根据工作需要,及时召开监事会会议,确保会议顺利召开及科学决策,完善公司治理;同时,列席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、

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经营层各类会议,履行好监督职责。

(三)持续推进董监高履职评价。

在优化评价程序、完善评价档案的同时,持续开展对董事、 监事和高管的 2018 年度履职评价工作,强化履职监督,依照履 职评价办法切实推动自评、互评、他评等环节,并将评价情况按 要求向监管部门、股东大会报告。

(四)进一步强化对合规内控与案防工作的监督。

畅通内控合署办公四部门的联动,进一步整合资源,不断推动案防内控机制完善,强化一、二、三道防线的防控职能。同时, 盯住风险重点、热点,加大检查监督、整改落实和处罚问责力度, 联合外审开展专项检查,提出监督意见和建议,进一步提升内外部"查处督"的联动效率和效能。

(五)不断夯实监事会工作基础。

- 1. 做好信息收集。在原有监事会信息收集工作的基础上,继续拓宽渠道,全面收集来自于监管部门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外审机构、条线、经营层及分支机构和员工等各方面的信息和动态,为监督工作的有效开展奠定基础。
- 2. 加强各方沟通。一是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与汇报;二是加强与董事会、经营层的沟通;三是加强监事会成员的联络与信息共享;四是加强与银行同业的沟通与交流;五是发挥监事会信息平台作用,将收集到的信息和动态及时进行通报。
- 3. 提升履职能力。通过巡检调研、同业交流、履职培训等方式,使监事们及时掌握我行经营管理实际,宣导监管政策和履职要求,增强监事的履职能力,不断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。

2019年,是平安银行转型的决胜之年。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地按照法律、法规及本行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认真做好对董事会和高管层履职的监督和评价,持续关注战略落地情况,履行好对风险管理、内部控制、财务管理等方面的监督职责,为推动我行健康、持续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。